

关于填报 2018-2019 学年第二学期清明节返校情况的通知

各系：

为便于开展学生管理工作，及时掌握学生在校情况，请各位辅导员及时统计学生返校情况并按要求录入学工管理系统，请务必详细写明未到原因，及时更新数据。时间要求：2019 年 4 月 8 日-4 月 10 日早 8:30 之前(通知发布之时即可登记)。

学生工作部（学生处）

2019 年 4 月 2 日

附录：辅导员操作步骤



